

112年度支用交通部「道路交通安全」預算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執行情形表

單位：元

機關名稱	宣導項目、標題及內容	媒體類型	宣導期程 (刊登/播出次數)	執行單位	預算來源 (並註明計畫編號)	預算科目	執行金額 (補助金額)	受委託廠商名稱	預期效益	刊登或託播對象	備註
新北市政府新聞局	交通安全月	廣播	112/09/07-112/09/24 共18天	秘書室	交通部院頒補助款 (新北62103)	交通部院頒補助款	157,500元	大豐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	期提高北部地區聽眾交通安全意識，降低交通事故風險，減少傷亡，改善道路交通環境。	好事聯播網989電台	
新北市政府新聞局	第3季宣導重點：停讓行人	網路	112/09/04-112/09/18 共15天	秘書室	交通部院頒補助款 (新北61102)	交通部院頒補助款	234,500元	大豐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	觸及30萬以上人次 互動達1,800以上人次	「我的新北市」FB專頁	
新北市政府新聞局	交通安全月	網路	112/09/14-112/09/27 共14天	秘書室	交通部院頒補助款 (新北62103)	交通部院頒補助款	210,000元	大豐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	觸及30萬以上人次 互動達1,700以上人次	「全民瘋車Bar」FB專頁 「全民瘋車Bar」YouTube頻道	

填表說明：

1. 本表係依預算法第62條之1規範，凡編列預算於平面媒體、廣播媒體、網路媒體(含社群媒體)及電視媒體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為填表範圍。
2. 宣導期程部分，請依委託製播宣導之涵蓋期程，並針對每月內刊登(播出)時間或次數填列，如110.07.1-110.09.30(涵蓋期程)；110.10.1、110.12.1(播出時間)或2次(刊登次數)。
3. 執行單位係指內部業務承辦單位。
4. 預算來源查填如交通部院頒補助款、縣市公務預算、基金預算。
5. 預算科目部分，總預算、特別預算(如紓困預算或前瞻預算..)及政事型特種基金填至業務(工作)計畫
6. 機關如有公益或廠商回饋免費廣告等補充說明，請列入備註欄表達。